

证券代码：301196

证券简称：唯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75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春光路 1152 号-1156 号（双号）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以现场送达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傅元梧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同意以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为预留授予日，授予 23 名激励对象 2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

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公示结束后，监事会将披露激励名单公示情况说明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6 日